

# 2026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 舞台布景（高职组）赛项规程

### 一、赛项名称

赛项编号：2026GZ141

赛项名称：舞台布景

赛项组别：高职组

### 二、竞赛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法规和文件精神，按照《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制度汇编》相关要求，培养学生综合技能的引领作用，促进提高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充分展示广大职业学校学生的良好风貌。

舞台布景赛项归属于表演艺术赛道，重点考察选手的职业道德和职业素养，检验选手对舞台艺术设计的基本创作，舞台方案设计、舞台人物设计、舞台场景制作、舞台设计提案等方面的能力。促进产教融合和校企合作，引导高职院校适应当前文化艺术产业要求，培养具有“工匠精神”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通过比赛，以赛促教、以赛促改、以赛促学、以赛促能，有效实施“岗课赛证”有机融合，对接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趋势，建设高质量教学体系，推动职业教育与产业深度互动，对接国家职业标准、国内舞台美术行业发展

趋势，对接企业真实工作场景，培养符合产业岗位需求的舞台艺术设计与制作专业高素质、高技能人才。培养掌握扎实的科学文化基础和舞台艺术理论知识，具备基础造型、基础设计、计算机辅助设计等能力，具有工匠精神和信息素养，能够从事舞台布景与道具设计制作、舞台灯光设计与操作、舞台人物造型等工作的技术技能人才，探索人才培养新途径、新模式，以适应文化艺术等相关领域各专业发展的需求，为建成技能型社会提供人才和技能支撑。

### 三、竞赛内容

围绕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结合所学专业和教育教学实际，围绕生产、管理、服务一线真问题、真场景，自主确定参赛项目名称，自主设计参赛项目内容，真实工作过程任务要求和企业生产现实需要进行设计，展示真技能，考查学生职业综合能力，促进全面发展、终身发展。

#### (一) 赛项考查的技术技能和涵盖的职业典型工作任务

技术技能：舞台视觉创意、造型设计、色彩应用、灯光效果设计、材料选用、工艺选用设计表现及图纸制作能力、道具设计能力、施工制作图纸绘制能力、道具或场景模型制作能力、设计说明撰写能力、图文排版能力、PPT 制作能力。

职业典型工作任务：舞台创意设计、设计图纸制作、设计方案整合、设计方案汇报。

#### (二) 检验选手专业核心能力与职业综合能力

核心能力：舞台设计、灯光设计，效果图、平面图、三视图等制作能力，模型制作能力，图文排版能力，设计说明撰写能力。

职业综合能力：设计需求理解能力，综合设计能力，设计表现能力，设计阐述能力。

### (三) 竞赛内容结构和成绩比例

1. 竞赛形式：自主命题；
2. 竞赛包含创意模块、表现模块、展示模块三个模块，分值比例为 30%、50%、20%；
3. 赛项模块、比赛时长及分值配比：

模块	主要内容	比赛时长	分值
模块一 创意模块	<p>各参赛团队自主命题，使用大赛现场提供的绘图纸，以手绘形式完成舞台方案设计效果图绘制，以图纸形式提交。方案概念的构思应体现对命题内容的理解，具有创造性和创新性，表达出新颖的设计思路及独特的设计理念。具体任务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不少于 200 字的设计说明</li><li>2. 舞台布景效果图</li></ol>	模块1 +模块2 总共240分钟	30%

模块	主要内容	比赛时长	分值
模块二 表现模块	<p>各参赛团队按照国家制图标准和相关规范要求，根据整体构思，合作完成模块一中舞台模型制作实操，手绘包括舞台平面布局图、舞台立面图、一件布景或道具三视图等图纸。主要考核舞台方案设计的整体性，创意与构思的表现能力、模型制作与绘图技能、团队协作能力及工作效率。具体任务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绘制舞台布景平面布局图；</li> <li>2. 完成1: 50比例舞台模型制作</li> <li>3. 完成舞台立面图；</li> <li>4. 绘制一件布景或道具三视图，并标注尺寸、材料及施工工艺。</li> </ol>		50%
模块三 展示模块	<p>各参赛团队赛前将自主命题舞台设计成果整理成 PPT 形式的方案册并进行现场汇报，汇报形式自主设计。主要考核设计逻辑、整体思路及设计理念诠释。</p> <p>具体任务有：舞台设计主题分析、设计构思（灵感解析）、设计说明、平面布局图、立面图、效果图、布景及道具三视图、材料说明、声光电现代科学技术的理解和应用、项目落地实施等。</p>	10-15分钟	20%

4. 模块一、模块二比赛总时长为240分钟，其中模块一、模块二比赛时长可自主分配。模块三展示汇报总时长为10-15分钟，比赛顺序为加密后工位号前后顺序；

5. 参赛队伍自带绘图工具（比赛用纸除外）、自带ppt汇报u盘(ppt赛前备好，比赛现场禁止自带电脑)，自带模型制作材料、素材与制作工具，禁止使用自喷漆、火烤等不适合在密闭空间使用的材料和工艺，模型制作工具可使用小型充电设备或手工工具（禁止使用插电设备）。报到时提交承办院校进行合规性检查，参赛队伍需在《自带工具、材料、素材确认书》上签字确认。参赛队伍自带简易午餐。

## 四、竞赛方式

### (一) 竞赛形式

本赛项为团体赛，竞赛形式为线下比赛。本赛项全部竞赛内容为实操方式和展示汇报两个部分。

### (二) 组队方式

本赛项为团体赛，以院校为单位组队参赛，不得跨校组队，同一学校报名参赛队不超过1支。每支参赛队选手人数不超过4人，所有参赛选手须为同校在籍学生，其中队长1名，性别和年级不限，具体分工由参赛队自行确定，其中1位选手完成抽签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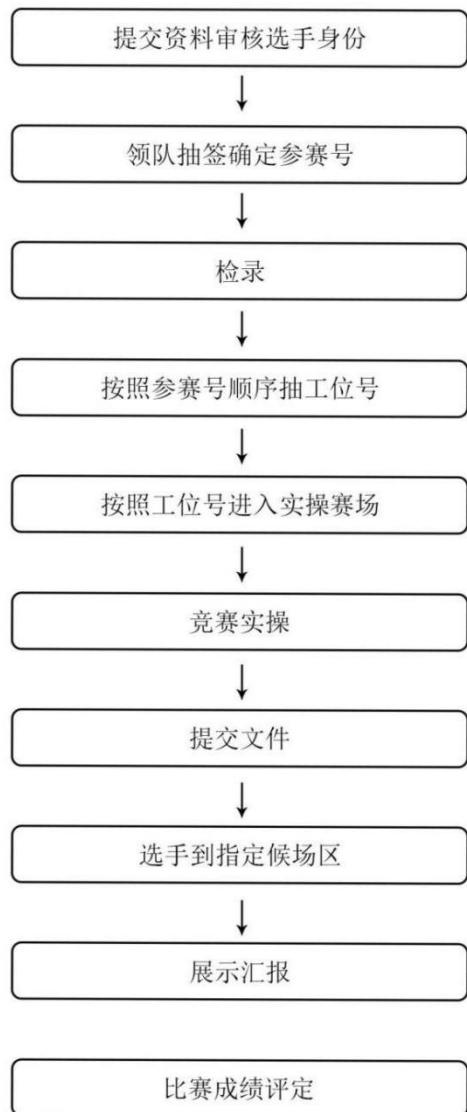
团体赛每支参赛队可配领队1名，指导教师1-2名，领队为本校专职教师，指导教师为本校专兼职教师。竞赛期间不允许指导教师进入赛场进行现场指导。

## 五、竞赛流程

### (一) 竞赛时间安排(以实际竞赛日程及安排为准)

日期	时间	内容	人员	地点
竞赛 前一日	13:00-15:00	代表队报到	参赛选手、 领队、 指导教师	综合楼
	15:00-16:00	开幕式、领队会(抽签)	参赛选手、 指导教师、 领队	综合楼
	16:00-17:00	熟悉比赛场地	参赛选手	赛场
竞赛日	7:00	启封赛场	裁判组	赛场
	7:00-7:30	选手检录 凭抽签顺序号入场	参赛选手	检录区
	7:30-7:40	加密 (抽取工位号)	参赛选手	检录区
	7:40-8:00	进入工位，领取参赛任务， 听取规则及说明	参赛选手	实操区
	8:00-12:00	竞赛实操	参赛选手	实操区
	12:00-12:30	实操结束，选手前往候场区 参赛选手午餐	参赛选手	候场区
	12:30-17:00	参赛队展示汇报	参赛选手	汇报区
	17:00-19:00	裁判组评分、统分	裁判组	综合楼
	19:00-22:00	成绩公布	裁判组	赛项群

## (二) 竞赛流程图



## 六、竞赛规则

### (一) 入场规则

1. 参赛选手必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和学生证并佩戴赛项执委会发放的参赛证件参加竞赛；

2. 参赛选手必须提前 15 分钟检录进入检录场地并抽取参数工位号，按抽取的工位号参加竞赛。比赛开始后迟到15分钟者不得参加竞赛；
3. 不允许携带任何通讯及存储功能的设备、纸质材料等物品，检查合格后方可进入赛场抽签区。

## (二) 赛场规则

1. 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纪律，除已报备的工具、材料、素材外，其他素材、通讯工具、存储工具一律不得带入比赛现场，否则按作弊处理，取消比赛资格；
2. 选手在比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经裁判人员同意后做特殊处理；
3. 参赛选手在比赛、汇报过程中，如遇问题需举手向裁判人员提问，不得随意离开比赛工位和汇报场地，不得与其他参赛队选手和人员交流，否则按作弊行为处理；
4. 由于不可抗拒因素影响工作时，参赛者提出，经裁判长核实情况后裁决；
5. 竞赛过程中，允许参赛者上洗手间，需有监考人员陪同，其耗时一律计算在竞赛时间内；
6. 参赛者在竞赛过程中如发现问题，应立即向监考裁判反映，得到监考裁判同意方可暂停竞赛，否则竞赛时间照计；
7. 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及劳动保护要求，接受裁判员、现场技术服务人员的监督和警示，确保设备及人身安全。

### (三) 技能操作竞赛规定

1. 参赛作品如涉及版权或专利注册等法律问题，一切由本人负责，主承办机构概不负责；
2. 选手不能有任何暗示选手身份的记号或符号，否则取消成绩；
3. 如果选手提前结束比赛，应举手向裁判员示意提前结束，比赛终止时间由裁判员记录在案，选手提前结束比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要按照大赛时间离场，不得提前离场；
4. 选手不得将竞赛的相关情况资料私自公布；
5. 参赛选手在竞赛过程中必须主动配合裁判工作，完全服从裁判安排，如果对竞赛裁决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向该项执委会提出申诉。

## 七、技术规范

### (一) 本赛项技术规范

本赛项技术规范按照现行国家规范标准和行业标准等执行。

《临时搭建演出场所舞台、看台安全》

GB/T36731GB/T36731-2018

《舞台灯光、电视、电影及摄影场所(室内外)用灯具安全要求》 GB 7000.217-2008

《舞台机械验收检测规范》 GB/T 36727-2018

《剧场建筑设计规范》 JGJ57-2016

《歌舞厅照明及灯光污染污染限定标准》 WH0201-94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GB50222-2017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33000-2016

## (二) 要求选手应具备的专业知识、技术技能

根据典型岗位如舞美设计、装置、制景、道具设计、灯光设计等，完成项目全流程以下工作任务：

1. 创意、设计和绘制舞美设计图；
2. 依据设计图进行舞台场景布置；
3. 根据草图创意制作符合比例的舞台模型；
4. 道具造型设计并绘制相关图纸；
5. 完成项目任务提案展示汇报。

## 八、技术环境

### (一) 竞赛场地

1. 竞赛场地按照分组布置竞赛工位。竞赛工位标有醒目的编号，确保参赛队伍之间互不干扰。

2. 竞赛场地划分为检录区、实操区、候场区、汇报区。非现场裁判员、参赛选手及工作人员不得进入竞赛场地；各区域要符合大赛制度要求，合理设置，保证各项程序顺利进行。

### (二) 其他辅助工具清单

签字笔(1支/人)、比赛用纸(5张/组)、草稿纸(3张/组)。

## 九、竞赛赛题

(一) 本次竞赛为自主命题，需兼顾价值引领与专业属性，贴合当下主流价值观，且具备较强的实操性与落地性；

### (二) 提交内容：

1. 完成一张舞台布景效果图（手绘），包括不少于 200 字的设计说明（自主排版）；

2. 舞台布景平面布局图（手绘）；
3. 完成1: 50比例舞台模型制作；
4. 完成舞台立面图（手绘）；
5. 绘制一件布景或道具三视图，并标注尺寸、材料及施工工艺（手绘）；
6. 展示模块PPT拷贝到U盘内，现场展示汇报所用；
7. 竞赛成果以加密后工位号命名提交。

## 十、赛项安全

1. 承办院校必须制定相应安全预案，并配备急救人员与采取抢救设施。竞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时，发现者应在第一时间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同时报告赛项执委会，赛项执委会应立即启动预案予以解决，并向大赛执委会报告；
2. 赛场环境人员密集区域，除了设置齐全的指示标志外，须增加引导人员，并开辟备用通道；
3. 须在赛场设置医疗医护工作站和紧急隔离区。在管理的关键岗位增加人员，建立安全管理日志，应对突发事故；
4. 须保证比赛期间选手、指导教师、裁判员和工作人员的交通安全；
5. 安全管理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保护个人隐私和人身自由；
6. 参赛选手、赛项裁判、工作人员严禁携带通讯、摄录设备和未经许可的记录用具进入比赛区域；如确有需要，由赛项承办单位统一配置，统一管理。可在赛场相关区域安放无线屏蔽设备；

7. 所有人员要妥善保管好自身携带的物品，贵重物品（含钱款）妥善存放；

8. 比赛期间如发生特殊情况，要服从现场工作人员指挥，有序撤离。

## 十一、成绩评定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独立、透明”的原则，裁判组负责对参赛选手竞赛作品按赛项评分标准进行评定。

### (一) 评分标准

#### 模块一：创意模块

各参赛团队依据赛题，完成舞台布景效果图的绘制并撰写不少于 200 字的创意设计说明文字，以图纸形式提交竞赛成果。

模块一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创意模块 (30分)	设计创意	主题突出，思路明确，表达出新颖独特的设计理念。	10分
	舞台布景效果图	准确表达体量、比例、构造等，透视准确。技法熟练，色彩运用恰当，设计风格统一。	10分
		方案符合自主赛题内涵，阐释设计理念，文字表述条理清晰。	10分

#### 模块二：表现模块

依据自主设计主题，完成1: 50比例舞台模型、舞台布景平面布局图、舞台立面图、一个布景或道具三视图的

设计。平面图及三视图的比例自定，以手绘图纸、模型的形式提交竞赛成果。

模块二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表现模块(50分)	模型制作	比例准确，能完整体现舞台结构，明确体现布景、道具的尺寸与安装方式。	15分
		整体方案能够呈现出独特的创意，主题鲜明，材质表现恰当，设计风格鲜明。	15分
	舞台平面图	平面图布局合理，满足演出使用功能要求，动线流程合理。制图规范，比例恰当，文字及尺寸标注准确。	5分
	布景或道具三视图	布景或道具的设计应具备创新性，风格与设计主题相协调，具有艺术性与技术性。	10分
	舞台立面图	能完整的说明舞台设计立面效果，明确道具之间的比例关系，符合舞台场景的设计特点与场景的主题定位。	5分

### 模块三：展示模块

各参赛团队通过现场汇报的形式，诠释本次比赛自命题设计可落地性。

模块三	观测点	评分标准	分值
展示模块 (20分)	创新创意	体现原始创意、创新和团队成员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在要素整合、新技术应用、工艺流程改进、服务模式优化等方面具有原创性，侧重加工工艺创新、实用技术创新、产品(技术)数字化改良、应用性优化、民生类创意等。	5分
	职业素养	诚信守法，尊重知识产权，遵守职业伦理，展现良好职业风貌；注重细节，精益求精，追求卓越，体现管理意识和质量意识；严格遵守安全规范，具备劳动保护和风险防范意识。	5分
	应用价值	解决方案可直接应用于实践，有效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问题，契合产业转型升级、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乡村振兴、促进高质量就业等国家战略需求；资源利用合理，体现高效益、高质量；具有良好环保意识，绿色低碳，符合产业未来发展方向。	5分
	展示效果	比赛中能紧扣主题、条理分明、表达顺畅、仪态端庄、应变机敏，展现扎实功底和团队合作。	5分

## (二) 评分方式

### 1. 裁判员

赛项裁判组成员在裁判长的组织下，同时在监督员的监督下，裁判针对赛项各模块和评分细则要求独立评分。

### 2. 裁判评分方法

(1) 竞赛成果评分。围绕竞赛任务模块分为创意模块、表现模块和展示模块三个部分，分别占比 30%、50%、20%；

(2) 评分实行满分 100 分制，计算分数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3. 成绩产生

(1) 比赛评分采取分项目计分，累计总分的计分方式；

(2) 比赛成绩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照排名顺序确定最终奖项；

(3) 若出现总成绩并列情况，以模块二分值确定排名，如模块二分值依然并列，则以模块一分值确定排名。

### 4. 成绩审核

赛项裁判组负责赛项成绩评定工作，整个评定过程在监督组的监督下完成。裁判长在竞赛结束后规定时间内提交赛位评分结果，经复核无误，由裁判长、监督组长和仲裁组长签字确认，经解密后得到参赛队伍的成绩。

### 5. 成绩公布

成绩汇总成最终成绩单后，经裁判长、监督组长、仲裁长签字后在比赛群内公布比赛结果，公布2小时无异议后于3日内将赛项总成绩的最终结果录入赛务管理系统。

## **十二、奖项设置**

本次比赛设团队奖和优秀指导教师奖。

### **(一) 参赛团队奖**

设一、二、三等奖。以最终实际参赛队伍总数为基数，一等奖占比10%，二等奖占比20%，三等奖占比30%（最终成绩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 **(二) 指导教师奖**

获得一等奖的团队，报名排序在第一位的指导教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

## **十三、赛项预案**

1. 执委会须在赛前组织专人对比赛现场进行考察，就安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赛场的布置和赛场内的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发现者应第一时间报告执委会，同时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赛项执委会应立即启动预案予以解决并报告大赛执委会；

2. 竞赛承办学校做好竞赛技术平台相关可靠性测试，配合专家组、裁判组共同制定由于设备等出现故障影响比赛的应急处理预案。竞赛过程中若出现技术平台故障，学校必须及时配合裁判长，提出妥善的处置方案，同时做好现场记录。确保每位选手安全、有序顺利的完成比赛。

## **十四、竞赛须知**

所有参赛人员应该树立正确的参赛观，熟悉赛项规程的相关要求，具体要求如下：

### **(一) 参赛队须知**

1. 领队应由各参赛学校审核后推荐，负责组织本校参赛队参加各项赛事活动；
2. 领队须按时参加赛前领队会议，不得无故缺席；
3. 领队应积极做好本校参赛队的服务工作，协调参赛队与赛项组织机构及承办院校的对接工作；
4. 领队负责申诉工作。参赛队认为存在不符合竞赛规定的设备、工具，有失公正的评判、奖励，以及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情况时，须由领队在该赛项竞赛结束后 2 小时内，向赛项仲裁组提交书面申诉材料；
5. 领队应积极做好本校参赛队安全及文明参赛的教育与培训，引导和教育本校参赛指导教师和学生正确对待参赛工作，积极配合赛项组织机构工作。明确要求指导教师和参赛选手按制度规定的程序处理比赛过程中出现的争议问题，不得利用比赛相关的微信群、QQ 群等平台发表虚假信息和不当言论；
6. 领队应该根据赛项规程要求做好参赛选手保险办理工作，并积极做好选手的安全教育；
7. 各学校参赛队组成后，须制定相关管理制度，落实安全责任制，确定安全责任人，签订安全承诺书，与赛项责任单位一起共同确保参赛期间参赛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
8. 各参赛单位须加强对参赛人员的安全管理及教育，并与赛场安全管理对接；

9. 因参赛队伍原因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取消其获奖资格。参赛队伍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隐患，经赛场工作人员提示、警告无效的，可取消其继续比赛的资格。

## (二) 指导教师须知

1. 各代表队领队要坚决执行竞赛的各项规定，加强对参赛人员的管理，做好赛前准备工作，督促选手带好证件等竞赛相关材料；

2. 竞赛过程中，除参加当场次竞赛的选手、执行裁判员、现场工作人员和经批准的人员外，领队、指导教师及其他人员一律不得进入竞赛现场；

3. 应自觉遵守大赛各项制度，尊重专家、裁判、仲裁及赛项承办单位工作人员；

4. 参赛代表队若对竞赛过程有异议，按照赛项指南规定和大赛制度与裁判、工作人员进行充分沟通或赛后提出申诉，不得在网络、微信群等各种媒体发表、传播有待核实信息和过激言论。对比赛过程中的争议问题，要按大赛制度规定程序处理，不得采取过激行为；

5. 指导老师应及时查看大赛专用网页有关赛项的通知和内容，认真研究和掌握本赛项竞赛的规程、技术规范和赛场要求，指导选手做好赛前的一切技术准备和竞赛准备。

## (三) 参赛选手须知

1. 须认真如实填写报名表内容，弄虚作假者，将取消竞赛资格和竞赛成绩；

2. 应按大赛统一安排时间熟悉赛场，参赛选手凭身份证、学生证、参赛证、赛位牌按照赛程安排和规定时间前往指定地点参加竞赛；
3. 开赛15分钟后，如仍未进入赛场，按弃权处理；
4. 可提前提交竞赛结果，但须按规定时间离开赛场，不允许提前离场；
5. 提交竞赛结果须按照任务书要求进行，提交后应检查提交是否成功和齐全，检查后在《作品提交确认登记表》上签字；
6. 在竞赛结果上禁止做任何与竞赛试题无关的标记，否则取消奖项评比资格；
7. 裁判宣布竞赛时间到，选手须立即停止操作，否则按违纪处理，取消奖项评比资格。若提前提交竞赛结果，应举手示意，由监考人员记录比赛完成时间，结束竞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答卷或操作。一律按大赛统一时间离场；
8. 须严格遵守竞赛规程规定的安全操作流程，防止发生安全事故。如因选手个人原因出现安全事件或设备故障，未造成严重后果的，按照相关规定扣减分数；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竞赛资格该项成绩为零分。非选手个人原因出现的安全事件或设备故障，由裁判长做出裁决，视具体情况给选手补足排除故障耗时；
10. 参赛选手不得穿校服参赛，注意服饰仪表，服装上不可出现参赛学校名字等信息；除按赛项规程规定的比赛用

具外，不能携带与参赛无关的物品入场，不得将比赛承办单位提供的工具、材料、试卷及草稿纸等物品带出赛场，违反者按违纪处理，取消奖项评比资格；

11. 应该文明参赛，服从裁判统一指挥，尊重赛场工作人员，自觉维护赛场秩序。如参赛选手因对裁判不服从而停止比赛，则以弃权处理；

12. 参赛选手有作弊行为的，取消比赛资格，该项成绩为零分；如有不服从裁判及监考、扰乱赛场秩序等不文明行为，按照相关规定扣减分数，情节严重的取消比赛资格和竞赛成绩；

13. 须严格按照规定时间进入候考区和比赛场地，不允许携带任何竞赛规程禁止使用的电子产品（如移动储存器）及通讯工具，以及资料和书籍，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参赛院校、选手姓名等涉及竞赛场上应该保密的信息。

#### （四）工作人员须知

1. 佩戴证件，统一着装，言行文明，遵守赛场相关规定。新闻媒体等进入赛场必须经执委会允许，由专人陪同并且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和管理，不能影响比赛进行；

2. 所有岗位的工作人员要提前15分钟进入工作岗位，做好准备工作。坚守岗位，不得请假。按时、按要求完成各项工作；

3. 比赛期间，由赛项监督组成员处理突发事件，并对裁判人员和现场评分人员进行督察，工作人员不得私自处理有关选手比赛成绩的相关事件；

4. 严守各项纪律，发现问题要及时解决或向上级领导汇报，严禁因个人原因对大赛造成不良影响，保证大赛顺利进行。

## **十五、申诉与仲裁**

1. 申诉应在比赛结束后 2 小时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2. 赛项仲裁工作组在接到申诉报告后的 2 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将复议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诉方。申诉方对复议结果仍有异议，可由各领队向赛项执委会提出申诉。赛项执委会的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
3. 监督仲裁组的仲裁结果，由申诉人签收，不能代收。在约定时间和地点申诉人离开，可视为自动放弃申诉；
4. 申诉方必须提供真实的申诉信息并严格遵守申诉程序，不得以任何理由采用过激行为扰乱赛场秩序。